

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XHC-2020-0016

项目名称：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

采 购 人：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巨鹿县分局

代理单位：河北中鑫汇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0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和基本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

采购编号：ZXHC-2020-0016

采购人名称：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巨鹿县分局
采购人地址：巨鹿县县城
采购人联系方式：王竹琳 0319-4321237
代理机构全称：河北中鑫汇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邢台市中兴西大街一品名墅 14-2-902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李自胜 1331309344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采购预算金额：1833300 元
采购内容：一行大道南侧安装 24 套 69 个路灯杆微雾降尘设施；
工期：80 日历天（含备货与现场安装调试）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条件要求； 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具有相关经营范围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相关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文件发售时间：2020 年 10 月 1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 hb.zcjb.com.cn ），免费自行下载。
采购文件发售方式：其他
采购文件售价：0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投标人应及时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在线参与开标。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投标，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供应商/ 投标人可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在线参与开标。2. 供应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河北 CA 为投标文件加密。
项目联系人：李自胜
联系方式：13313093446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电话：13313093446
本公告发布媒体：河北省政府采购网、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

备注：供应商报名须知：

1) 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注册登记的供应商/投标人，办理河北 CA 后可直接登陆“招采进宝 河北专区交易平台”下载采购文件。

2) 未经资格确认（注册登记）的供应商/投标人，请按照“邢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的通知”（<http://60.6.253.156:8888/sszt-zyjyPortal/zyjyPortal/portal/information?id=1886>）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具体事宜可联系 0319-2686133。

3) 编制响应文件需使用河北 CA，未办理 CA 的供应商/投标人，需进行企业 CA 注册。具体事宜可联系 18631901603。

4)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或异议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提出。若供应商/投标人在使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的过程中遇到任何操作性问题，可咨询客服电话：400-616-6620。

5) 采购文件等资料发布后，即视为已送达所有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从“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官网”自行下载，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或修改。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未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自行承担责任。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项目名称	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
2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巨鹿县分局 采购人地址：巨鹿县县城 采购人联系方式：王竹琳 0319-4321237
4	采购代理公司	代理机构全称：河北中鑫汇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邢台市中兴西大街一品名墅 14-2-902 联系方式：李自胜 13313093446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采购范围	一行大道南侧安装 24 套 69 个路灯杆微雾降尘设施；
7	预算金额	1833300 元
8	质量标准	符合行业规范合格标准。
9	工期	80 日历天（含备货与现场安装调试）
10	付款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合格投标人应满足以下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条件要求； 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营业执照具有相关经营范围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技术等方面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投 标 人 须 通 过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相关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分为 银行转账、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人可结合自身实际，自主选择。鼓励投标人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招投标活动。 保证金金额：35000 元人民币 保证金递交截至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同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 1. 银行转账。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到账时间为准），通过公司账户或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 指定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户名：巨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巨鹿县支行 账号：913009010016210029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人可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选择“我的项目”，点击“申请保函”按钮，在线确认企业信息并申请电子投标保函。开具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方法见《电子投标保函操作手册》（https://jf.zcjb.com.cn/bfe/guarantee/bank/applyElectronicGuarantee.htm）。 注：1. 保证金交纳凭证扫描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15	投标文件份数	1. 电子投标文件：1 份；（电子文件无正副本区别，仅需上传一份电子文件即可，上传 etnd 格式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单位需将 Word 格式响应文件转化为 PDF 格式响应文件后，再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后进行相关操作。
17	签字或盖章要（适用于电子投标）	1.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封面使用河北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包含投标人单位公章及法人章），封面盖章即视为全本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已在指定位置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已在指定位置签字。 2. 电子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资质证明材料需上传原件的扫描件，投标人对提供的所有证件资料扫描件的清晰度及真实性负责，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河北 CA 提供：单位电子印章，法人印章，法人手签章，请投标人在封面加盖相对应的电子印章）
18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电子文件递交地点：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客户端生成“etnd”结尾的加密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http://hb.zcjb.com.cn）递交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因投标人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能打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电子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9	开标地点及时间	开启地点：网上开标 开启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0 年 10 月 3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可以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已经上传至招采进宝河北专区的电子投标文件撤回。

21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1、投标人应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文件的电子版。 2、澄清文件发布平台为招采进宝河北专区交易平台
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招标人认为自澄清文件在电子平台发布之时，各投标人即已收悉。因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电子版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1、投标人应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的电子版。 2、修改文件发布平台为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24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招标人认为自修改文件在电子平台发布之时，各投标人即已收悉。因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电子版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投标人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和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标准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7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投标人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前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 投标人对开标记录使用河北 CA 进行电子签名，未进行电子签名的视为默认开标记录； (6) 开标结束。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文件不能解密且采取补救措施仍无法正常开启的，则视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开标补救措施： 1. 投标人无法使用河北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时，可以通过密码信封解密。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对应的解密密码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和.etnd 格式的文件一起生成，存放于.txt 格式的文件中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暂时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继续开标活动： (1) 因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平台系统原因，造成交易系统无法使用的情况； (2) 开标现场出现断电断网等影响招标代理正常开标事故。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解密且采取补救措施仍无法正常开启的，投标人未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前解密的，则视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28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	(1) 招标货物中含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必须符合财库〔2019〕9 号文件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投标无效。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中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3)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第六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现已具备采购条件，按照巨鹿县财政局下发的采购表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中标单位。现将投标须知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巨鹿县分局

2.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河北中鑫汇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

2.4 中标人：经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放《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人。

2.5 货物：指投标人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器材。

2.6 服务：指招标人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所有安装、调试服务。

2.7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投标人（供应商）须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在线参与开标。

3. 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投标人：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踏勘现场

不组织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注：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投标人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和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标准在发放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组成：

7.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投标人须知

7.3 采购内容及要求

7.4 合同书格式和基本条款（供参考）

7.5 投标文件格式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8.1 澄清：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招采进宝河北专区，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8.2 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3 澄清和修改全部通过网络送达，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前，自行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获取澄清或修改，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修改。

8.4 澄清和修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均以网上的为准；当所发出的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8.5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时间距离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6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网络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

9.2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出综合单价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

效投标。

9.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总价格应包括所有安装、调试、运输等全部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9.4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如有选择性报价，评标委员会以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标。

9.5 中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将作为合同执行过程中的结算价，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 投标语言、计量及货币

10.1 投标文件和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在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1.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11.3、投标保证金证明

11.4、投标函

11.5、投标总报价表

11.6、投标报价明细表

11.7、商务偏离表

11.8、技术偏离表

11.9、企业实力及方案

11.10、投标资格文件

11.11、投标报价需要的其它资料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为 60 日历天，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如电子邮件、传真等）。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3.1 投标保证金交纳：见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未能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拒绝。投标文件内须附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回执单复印件并加盖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无效标书。

13.3 保证金的退还：电子担保保函：自投标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无需退还；银行转账：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13.4 中标公示期间，接到举报或开评标过程中发现有陪标、串标、围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相关投标人的保证金待依法查处结案后退还。

如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3.4.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3.4.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3.4.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4.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4.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14.2 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及其他资料扫描件的须按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4.3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确认。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电子投标递交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河北 CA 为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并上传至招采进宝河北专区。

五、开标

16. 开标

16.1 投标人需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前进入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参与开启，对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河北 CA 数字证书进行解密。

17. 开标时，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六、评标

18.1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18.2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18.3 评标委员会由河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名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设负责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18.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18.5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18.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18.7 评标工作开始后，除不可抗力或法律、法规规定外不得中途停止。专家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完成评标工作的，应按法律、法规规定及时调整专家人数。

18.8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19.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文件封面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19.3 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价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19.4 报价、供货安装期、质量不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

19.5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19.6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0. 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

对于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进行审核和修正，修正后的投标文件须经投标人认可。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修正原则如下：

20.1 文字表示的数字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达的数值为准。

20.2 文字表述与图形表述不一致，以文字表述为准。

21.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

21.1 评标委员会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1.2 在评审时根据本投标须知有关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组织策划等进行综合评价。

22. 评标原则：坚持公平、竞争、科学、合理的原则，反对不正当竞争，通过打分制量化评审办法，综合得分最高的为中标单位。本次招标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者中标。

22.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2.1.1 资格性审查

招标人代表将首先对参加的投标单位进行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内容详见本章“资格审查内容及合格条件表”所列项目，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其投标资格。

22.1.2 符合性检查：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响应性文件从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评定每份响应性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响应性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参加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文件要求的参加供应商的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详见本章“形式评审标准”所列项

目，对不符合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其资格。

22.1.3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参加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并不再进行。

22.1.4 评分标准：

资格审查表

序号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通过（√） 不通过（×）
1	营业执照副本	有且证件在年检有效期内的视为通过；否则视为不通过。	
2	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扫描件（或三证合一）	有视为通过；否则视为不通过。	
3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扫描件（或三证合一）	有视为通过；否则视为不通过。	
4	无利害关系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 其他：不通过	
5	投标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将被限制或者禁入政府采购扫描件。	“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打印页或截图。由投标人决定是否提供，现场由评委查询。 截止开标日七日内有效	
	结论		

注：1. 以上审查内容在资格审查时有一项不合格，其资格审查为不通过。

2. 以上资质材料不需投标人提供纸质原件，但必须提交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资质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到电子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自行对提供证书、文件的扫描件真实性负责。

3. 最新注册的供应商，如不具备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需提供由本单位开户银行出具的相关证明。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项目

序号	评审项目	情况记录
1	投标文件按规定格式内容编写，印章签字齐全	
2	投标文件载明的供货周期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安装期	
3	投标文件报价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投标保证金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	
5	投标文件其他方面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说明：各项评审内容有一项不满足即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并作无效文件处理。

(一) 报价标 (30 分)

序号	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方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最后结果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投标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二) 技术标 (70 分)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产品质量及保证措施	2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性能和品质进行综合评定。 优秀标准：所投产品在产品质量、使用寿命、安全性、设计的工艺性等方面和品质十分优越，得 18.1-28 分； 良好标准：所投产品在产品质量、使用寿命、安全性、设计的工艺性等方面和品质比较优越，得 9.1-18 分； 所投产品在产品质量、使用寿命、安全性、设计的工艺性等方面和品质一般，得 2-9 分。
2	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情况	10 分	技术性能指标好，服务措施完备者得 6.1-10 分 技术性能指标一般，服务措施较完备者得 3.1-6 分 技术性能指标较差，服务措施一般者得 1-3 分
3	供货保证措施	10 分	供货保证措施完善 6.1-10 分 供货保证措施合理 3.1-6 分 供货保证措施一般 1-3 分
4	安装方案	12 分	安装方案科学、合理，现场组织健全、技术先进、措施有力保障措施科学完善，得 8.1-12 分； 方案可行、技术较先进、措施基本可行，得 4.1-8 分； 方案欠合理、技术、措施一般，得 2-4 分
5	培训计划	10 分	培训计划科学合理，专业性强、全面到位得 6.1-10 分； 培训计划较合理，专业性较强得 3.1-6 分； 培训计划一般，专业性一般得 1-3 分
合 计		70 分	

备注：

(1) 以上审查内容在资格审查时有一项不合格,其资格审查为不通过。以上证明材料不需投标人提供纸质原件,但必须提交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的扫描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到电子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自行对提供证书、文件的扫描件真实性负责。

(2) 如投标单位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均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将不予进行扣除。

总得分

投标人总得分=报价部分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24. 确定中标人

24.1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人。

24.2 评标委员会按总得分高低顺序,依次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24.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以核心产品为准)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4 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排名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5.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文件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被否决后,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6.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7. 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8. 中标通知书

28.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将中标结果公示 1 个工作日，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采购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七、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招标单位应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30.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1）《合同条款》；
- （2）招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修改文件；
-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修改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30.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适用法律

31. 招标单位、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在一行大道南侧安装 24 套 69 个路灯杆微雾降尘设施。主要工程做法为通过地埋 PVC 直径 50 管将水输送至现有路灯上，每个路灯安装 20 个淋雾喷头以达到降尘效果。

详见工程量清单（另附）

二、技术要求

1、工作范围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完成下列工作：

（1）招标范围内设备及相关附件的提供、运输、检验、通过验收，投标人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招标设备的供货、运输、检验、设备安装与施工、技术培训、通过有关部门验收。投标人自行协调与解决水电引入工程、水泥基础台施工。

（2）售后服务的措施及承诺，运维服务、质保期外服务等。

2、质量保证

（1）质量要求：

①合格

②货物验收过程中，由于质量不合格或运输等原因所造成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③中标供应商须对因投标货物使用期内本身的固有缺陷和瑕疵承担责任。

（2）质保期：整个系统均不少于一年质保期。

①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货物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

②质保期内，须指定一名技术工程师专门负责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工作。

③中标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安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货物制造商原产的或是经采购人认可的。

④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最终用户提供书面许可，否则不可使用此范围外的其他（非新的）配件。

⑤质保期结束前，须由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修理。

⑥中标供应商或原厂家的承诺的质保期不符的，以最高标准为准，除非供应商事前正式声明，否则均视为认同，并将在合同中载明。

3、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必须有可靠的本地售后服务保障，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

（2）中标人服务维修人员均经过良好的系统技术培训，并有丰富的现场维修经验。（3）若中标人未能满足上述售后服务要求中的任何一条，招标单位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提供售后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培训：在设备试运行之前，中标人应免费负责采购单位相关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培训为本地培训，培训的内容应能使采购单位技术人员掌握设备的操作、维护、保养等有关技术。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巨鹿县一行大道安装微雾降尘设施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结果，就该项目的有关事宜，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此项合同。

一、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乙方为甲方建设_____项目所需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及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等全部由乙方完成，合同额为人民币 _____元（¥）。系统所需设备（产品）清单一乙方投标分项报价表附后。

以上价格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在合同执行期间，此价格不受任何因素影响。

二、货物质量及其它要求

1、乙方所供货物必须为符合国家相关检测标准的全新的原装正宗产品，货物的技术规格必须与谈判确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不得对其内容进行修改。

2、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厂家出厂所规定的质量检测标准。

3、乙方在供货时必须保证有关证书和附件（包括标准配置必备件、质量保证书（卡）、使用说明书、完整的技术资料及相应的中文说明等）等相关手续齐全。

4、乙方应保证设备（产品）经正确安装调试、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5、售后服务：

（1）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

务。

(2) 因售后服务不及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质量保修期和质量保证金

1、质量保修期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货物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生产厂家原厂包装，并应有良好的防护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完工时间

7 天供货并安装完毕。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所负责的项目进行监督、检查。

2、甲方有权拒绝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材料进场。

3、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该项目，协调相关事宜，为乙方进行设备安装提供可靠保障。

4、乙方负责该项目主、辅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等工作，全面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质量，按合同约定期限完工。

6、乙方在设备安装期间不能影响项目单位正常生产或生活秩序，要采取合理措施保护现场内外的环境，并避免由于其操作方法不当所造成的污染、噪音或其它问题而对人员或公私财产造成的损失和影响。

7、乙方负责现场全部作业的安全，对有些重要部位加强安全保障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八、付款方式

1、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支付。

2、双方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

3、合同协商。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合同款项的，甲方除赔偿乙方损失外，还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付合同款的（以银行开出的汇票或支票日期为准），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三的滞纳金，滞纳金以现金方式提供。

3、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4、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

5、乙方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甲方的项目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____ 的滞纳金，滞纳金以现金方式提供，逾期超过 1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加罚乙方合同总金额 ____ 的违约金。

6、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修复或更换新的相同品牌货物，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____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人到达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设备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以邢台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质量鉴定结果为准。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解决

在履行合同期间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寄递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限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友好协商，决定是否履行合同。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发生争议产生诉讼，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 2 份，政府采购办公室一份、招标代理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需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帐号：

日期：

乙方（供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帐号：

日期：

第五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码：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证明
- 四、投标函
- 五、投标总报价表
- 六、投标报价明细表
- 七、商务偏离表
- 八、技术偏离表
- 九、企业实力及方案
- 十、投标资格文件
- 十一、投标报价需要的其它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的_____（姓名）_____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
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
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三、投标保证金证明

四、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 根据你方招标项目编码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规范的条件承包上述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的工作。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币种，金额，单位）（大写）_____（小写）_____。并按上述要求项目的采购。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承担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投标人的义务。

3.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_____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质量承诺为_____。

4.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交_____（币种，金额，单位）作为投标保证金。

7、我方承诺：我方所提交的所有资料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方理解贵单位拒绝投标文件的权利。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投标总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承诺内容
1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保留两位小数）
2	供 货 期	_____天（日历天数）
3	质 量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和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七、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条款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差情况
1	投标文件份数			
2	供货安装期			
3	交货地点			
4	质量标准			
5	投标有效期			
6	投标保证金			
7	付款方式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八、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条款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差情况
1	技术要求（技术参数和要求）及配置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只注明偏离部分，未偏离部分可不填写此表

九、企业实力及方案

投标人自行添加方案内容。

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供货方案

项目团队

环境分析

勘察设计

软件平台

售后服务

十、投标资格文件

（按“资格审查内容及合格条件”表中要求提供，且可增加其他证明文件。）

十一、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资料
(如有, 并提供原件扫描件)

1、小型和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注: 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投标单位应满足以下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2、投标企业应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所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提供投标企业（及向本项目提供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中小企业）注册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认定资料，并注明出具单位的详细联系方式（包括地址、联系人、电话、公章），以便评标委员会现场核实其真实性，因提供虚假、无效信息无法核实其真实性的或未按要求提供材料的将不予认可；

3、符合前两条规定的投标企业，对相应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如企业信誉、诚信证明材料、客户评价意见、企业综合实力等方面资料）

3、监狱企业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

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注1、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